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昌宁县 110 千伏达丙变电站改造工程设备材料采购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已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6〕64 号文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招标人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对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昌宁县 110 千伏达丙变电站改造工程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编号：D53MX0826001176）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要求的单位前来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昌宁县 110 千伏达丙变电站改造工程设备材料采购。

2.2 项目编号：D53MX0826001176。

2.3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银行贷款及企业自筹。

2.4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昌宁县 110 千伏达丙变电站改造工程：更换改造部分一、二次设备，以及对部分变电土建、系统通信设计进行改造。工程估算总投资 2176.28 万元。

2.5 招标范围：本次为保山市 2015—2017 年农村电网中央预算内结余资金项目昌宁县 110 千伏达丙变电站改造工程设备材料采购招标，本项目估算金额 1149.296540 万元，各标包划分见下表：

标包名称	采购内容	标包合同估算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001 包：隔离开关、接地开关、SF6 电流互感器、瓷柱式 SF6 断路器	采购 110kV 垂直伸缩隔离开关、110kV 水平隔离开关、110kV 接地开关、35kV 隔离开关、110kV SF6 电流互感器、瓷柱式 SF6 断路器等设备材料一批，具体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296.939400 万元	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人通知 30 天内完成供货。	保山市昌宁县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落地交货，并携带货物的清单及报告等资料。

标包名称	采购内容	标包合同估算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002 包：高压开关柜、进线柜、出线柜	采购主变架空进线柜、电缆出线柜、电容器电缆出线柜、站用变出线柜、母线PT柜等设备材料一批，具体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271.919800 万元	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人通知30天内完成供货。	保山市昌宁县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落地交货，并携带货物的清单及报告等资料。
003 包：10kV 预制舱	采购 10kV 预制舱，具体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220.135300 万元	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人通知45天内完成供货。	保山市昌宁县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落地交货，并携带货物的清单及报告等资料。
004 包：电缆及导线	采购控制电缆、动力电缆、10kV 高压电力电缆、钢芯铝绞线等线材一批，具体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261.151800 万元	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人通知30天内完成供货。	保山市昌宁县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落地交货，并携带货物的清单及报告等资料。
005 包：互感器、避雷器、金具、电缆头及其他设备材料	采购互感器、避雷器、金具、电缆头、主变 110kV 中性点成套设备及其他设备材料一批，具体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99.150240 万元	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人通知30天内完成供货。	保山市昌宁县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落地交货，并携带货物的清单及报告等资料。

注：本项目共划分为 5 个标包，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投标及获取招标文件时应予以确认所参加投标标包（即参加一个标包或同时多个标包投标），每个标包内所有项目内容为一个整体，在投标时投标人应对一个标包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整体投标及报价。

2.6 质量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及其附件是全新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优质材料和先进工艺，在各方面符合技术规范书中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并满足招标人的使用及功能要求。

2.7 质保期：实行质量“三包”，三包期：自货物验收合格、全部安装完成且带电投运之日起 3 年，质量采用终身负责制；其中设备部分 5 年之内免费维修，终身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免人工费）。

2.8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所供货物质保期结束止。

2.9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

(1) 001 包：投标人须是本次所采货物（全品类）的制造商（提供具备 CMA/CNAS 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检测报告）。

(2) 002 包：投标人须是本次所采货物（柜体）的制造商（提供具备 CMA/CNAS 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检测报告）。

(3) 003 包：投标人须是本次所采货物（预制舱体）的制造商（提供具备 CMA/CNAS 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检测报告）。

(5) 004 包：投标人须是所采货物（全品类）的制造商（提供有效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线电缆），证书明细包含塑料绝缘控制电缆、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挤包绝缘中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架空绞线）。

(6) 005 包：投标人须是本次所采货物的制造商（提供具备 CMA/CNAS 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检测报告）或是制造商的代理商，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2 年—2025 年任意连续三年的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破产等状态；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暂停合作关系（投标人提供信誉承诺书）；投标人不得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开标后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查询并截图提供给委员会，若有不良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

3.5 其他要求：本项目 005 包接受代理商投标，其余各包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6 联合体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及方式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网址：<http://ggzy.yn>。

gov.cn/), 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 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 并在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完成注册通过后, 便可获取招标文件, 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含电子招标文件, 格式为*.BZBJ 等)供投标人下载使用。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 010-86483801; 在线服务 QQ: 4009618998。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网上递交: 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6月9日08时30分前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具体要求: 网上递交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 选择地区“保山市”, 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 投标人须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若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 将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及责任。

5.2 投标文件的开启: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解密方式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操作方式请各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 选择地区“保山市”, 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服务指南中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和供应商)》查看)。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递交光盘等实物资料, 无需至现场出席开标会, 招标文件其他要求不变。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及责任。

6. 特别说明

6.1 本项目 001 包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4 万元,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 本项目 001 包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2 万元(降幅为 50%)。

6.2 本项目 002 包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4 万元,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 本项目 002 包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2 万元(降幅为 50%)。

6.3 本项目 003 包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4 万元,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 本项目 003 包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2 万元(降幅为 50%)。

6.4 本项目 004 包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4 万元，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本项目 004 包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2 万元（降幅为 50%）。

6.5 本项目 005 包投标保证金收取数额应为人民币 1.8 万元，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本项目 005 包投标保证金减免为人民币 0.9 万元（降幅为 50%）。

6.6 本项目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等文件要求，免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无失信记录投标人可在交易系统保证金缴纳页面直接获取信用报告，签名确认后即可完成无失信记录证明材料的提交工作。若无法获取信用报告，则需于投标截止前在缴纳保证金界面上传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出具的信用报告。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u>	招 标 代 理：	<u>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u>
地 址：	<u>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正阳北路 208 号</u>	地 址：	<u>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 328 号</u>
邮 编：	<u>678000</u>	邮 编：	<u>650106</u>
联 系 人：	<u>张工</u>	联 系 人：	<u>田富伟、周燚飞、杨磊、刘祖豪、符晓芳</u>
电 话：	<u>0875-7130759</u>	电 话：	<u>0875-2225018</u>
投诉电话：	<u>0875-2207324</u>		

9.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保山市能源局。

监督地址：保山市隆阳区同仁街 61 号。

监督电话：0875-3067977。